

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(肉牛繁育见犊补母)项目工作总结

2025 年，为充分调动全县肉牛养殖户饲养基础母牛的积极性，稳定和增加基础母牛存栏量，提高肉牛产业提质扩量内生动力，促进全县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关于印发 2025 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第一批畜牧兽医领域项目方案的通知》（宁农<牧>发〔2025〕2 号）文件精神，彭阳县制定了《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实施方案》及《<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实施方案>的补充方案》，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。

一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了由农业农村部门主要负责人为组长，财政、农业农村部门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，各相关部门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工作小组，专门负责项目实施方案制定、协调项目验收、开展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、技术培训服务等工作，确保项目正常、规范实施。乡镇作为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实施的主体，也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任组长、包村干部、村组干部组成的项目实施工作推进组，专门负责本乡镇项目扶持政策宣传、工作机制建立、项目实施、建档、资料上报等。

（二）强化政策扶持。针对牛肉市场消费萎缩、肉牛价格持续动荡等因素对肉牛产业的影响，为进一步稳定全县基础母牛群体，结合实际制定印发了《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实施方案》和《<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实施方案>的补充方案》，存栏肉牛 5 头及以上，其中能繁母牛达到 3 头及以上，且所有能繁母牛必须均为西门塔尔，每繁育成活一头父本母本均为西门塔尔品种的犊牛奖补 1200 元，其他养殖场（户）每繁育成活 1 头犊牛奖补 1000 元。

（三）加强肉牛保险。为进一步推进肉牛保险政策落实，助力肉牛产业发展，加强肉牛产业风险保障，彭阳县制定了《彭阳县农业保险实施方案》，在中央财政奖补政策支持下，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共补贴 50%，县财政承担 30%，投保人自缴 20%。

（四）严格项目验收。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采用彭阳县智慧牧业平台进行验收，要求养殖场（户），对已佩戴数字牧业耳标母牛在产犊后 10 日内，用手机通过微信数字牧业平台（公众号+智慧牧业小程序均可），在“见犊补母申报”模块中自行申报，县乡管理员分别进行审核。平台通过互联网+的畜牧业服务模式，做到了全过程高效性、可管控性的精准管理服务。对养殖户可实现数据上报、补贴申报的线上自助模式，并可及时获取各类信息；对基层畜牧管理者，移动端的管理，使得对养殖户的管理责任明确、服务高效，对“见

犊补母”补贴申请申报，第一时间知晓需求并进行审核；对农业管理部门，大数据让全县畜牧业管理和决策更具科学性，“互联网+畜牧”的补贴管理模式，让监管部门做到兑现补贴有据可依、有据可查。

（五）开展绩效考评。彭阳县农业农村局建立了绩效考核机制，制定项目绩效考核方案，细化项目绩效指标评价，全面开展项目绩效考评，确保项目取得实效。

二、工作完成情况

（一）肉牛繁育“见犊补母”实施情况

2025年，全县共实施肉牛繁育“见犊补母”41864头，补贴资金4558.28万元，涉及全县12个乡镇156个行政村18416户次养殖户。

（二）肉牛保险实施情况

2025年，全县共承保成年肉牛7238头、后备肉牛413头；理赔肉牛515头，赔付金额599.45万元。

三、资金支付情况

2025年中央基础母牛扩群提升项目下达彭阳县项目资金2258万元，截止目前，所有项目资金已支付完成。

附件：彭阳县2025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彭阳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2025年11月25日

附件

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(肉牛繁育见犊补母)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关于印发 2025 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第一批畜牧兽医领域项目方案的通知》(宁农<牧>发〔2025〕2 号)文件精神,对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(肉牛繁育见犊补母)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《根据《关于印发 2025 年中央及自治区财政第一批畜牧兽医领域项目方案的通知》(宁农<牧>发〔2025〕2 号)文件精神,安排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(肉牛繁育见犊补母)项目资金共 2258 万元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前期准备。为确保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(肉牛繁育见犊补母)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,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,负责对项目实施的统筹协调,政策资金落实、项目督导检查等工作。

(二) 项目实施情况

2025 年,全县共实施肉牛繁育“见犊补母”41864 头,补贴资金 4558.28 万元,涉及全县 12 个乡镇 156 个行政村 18416 户次养殖户。

（三）资金使用情况

2025 年中央基础母牛扩群提升项目下达彭阳县项目资金 2258 万元，截止目前，所有项目资金已支付完成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2025 年中央基础母牛扩群提升项目下达彭阳县项目资金 2258 万元，专项资金安排落实及时到位。项目资金设立专户，专款专用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共兑付项目资金 2258 万元，资金支付率 100%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，无截留、挤占和挪作他用现象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实施“见犊补母”41864 头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通过项目的实施，已完成的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按照项目建设要求，2025 年 12 月底之前完成所有项目建设内容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通过培育标准化、科学化饲养管理模式，降低成本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经济效益分析。通过肉牛品种改良，提高肉牛生产性能，增加养殖户经济效益。

(2) 社会效益分析。通过项目的实施，饲养成本、劳动力投入、死亡率明显降低，比较效益明显，增收效果良好。

(3) 生态效益分析。促进肉牛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，减少环境污染，全县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6%以上，其中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100%。

(4) 可持续影响分析。通过项目的实施，加快了产业转型升级，促进了畜牧业可持续发展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通过对项目实施主体满意度进行调查，广大养殖户对彭阳县 2025 年中央基础母牛扩群提升项目实施普遍持满意态度，满意度 95%以上，项目的实施对促进肉牛产业转型升级，加快草畜产业发展和增加农民收入产生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四、项目综合评价结论

通过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实施，在肉牛价格持续低迷的背景下，增强了养殖户对肉牛产业发展的积极性，有效降低了基础母牛出栏现象，稳定了全县基础母牛群体，截至 2025 年 10 月底，全县能繁母牛存栏达到 8.39 万头，预计 12 月底将达到 8.44 万头左右，较 2024 年增长 3.55%；新生犊牛预计达到 4.5 万头，其中犊母牛 4.5 万头，犊母牛增长率达到 40.6%。犊牛耳标佩带完整、信息录入准确及时，耳标佩戴率达到 100%。县级技术指导人员认真参与项目验收，并积极

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技术指导到位，项目资金管理到位，截止目前，所有资金均已兑付完成。全县肉牛良种化率达到91.2%，肉牛养殖效益明显，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。养殖户满意度达到100%，社会效益良好，项目绩效考核指标分数为95分，评价结果为优秀。

附表：彭阳县2025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项目绩效自评表

附表

彭阳县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升（肉牛繁育见犊补母）

项目绩效自评表

评价指标			分值	评价标准	评分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
投入	组织管理（40 分）	组织机构	5	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和实施小组（3 分），地方农业农村部门细化工作要求，召开相关专题会议安排工作，形成会议纪要或下发文件（2 分）。否则不得分。	5
		实施方案	5	制定实施方案（2 分），明确目标任务指标（2 分），制定项目的具体管理措施（1 分）。否则不得分。	5
		政策宣传	5	在所辖区宣传项目政策内容得 5 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5
		公开公示	5	资金发放前对补贴信息进行公示得 5 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5
		档案管理	10	项目资料齐全，归档管理得 5 分，不足适当减分；应用信息化管理得 5 分，没有不得分。	10
		落实保险政策	5	制定并落实母牛政策性保险，得 5 分，没有不得分。	5
		落实报送制度	5	每季度报送进度，得 5 分，少报次扣 1 分。	5
产出	数量指标（15 分）	政策实施	5	对辖区内符合要求的产犊母牛做到应补尽补，得 5 分，不足适当减分。	5
		任务完成情况	10	能繁母牛存栏量增长 10%以上、犊母牛增长率 40%以上得 10 分，低于指标不得分。	5
	质量指标（10 分）	统一佩戴耳标建档立卡	5	对当年繁殖的犊牛统一佩戴耳标，建档立卡，达到 90%以上得 5 分，不足适当减分。	5
		良种化率	5	良种化率达到 87%以上得 5 分，不足适当减分。	5
	时效指标（10 分）	完成时效	10	任务、资金 12 月完成得 10 分，完成率低于 80%不得分。	10
效果	经济效益指标（5 分）	养殖基础母牛农户政策性收入提高	5	养殖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得 5 分，不足适当扣分。	5
	社会效益（5 分）	养殖基础母牛积极性	5	养殖场（户）养殖能繁母牛积极性提高得 5 分，不足适当扣分。	5
	可持续影响（10 分）	对现代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影响	10	带动肉牛养殖量持续增长得 10 分，带动成效不足适当扣分。	10
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（5 分）	享受政策的养殖户对项目的满意度	5	群众满意度 95%以上得 5 分，不足适当扣分。	5
合计			100		95